中国中铁
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
Wuhan Railway Bridge Vocational College
2024/7
第13期

红桥清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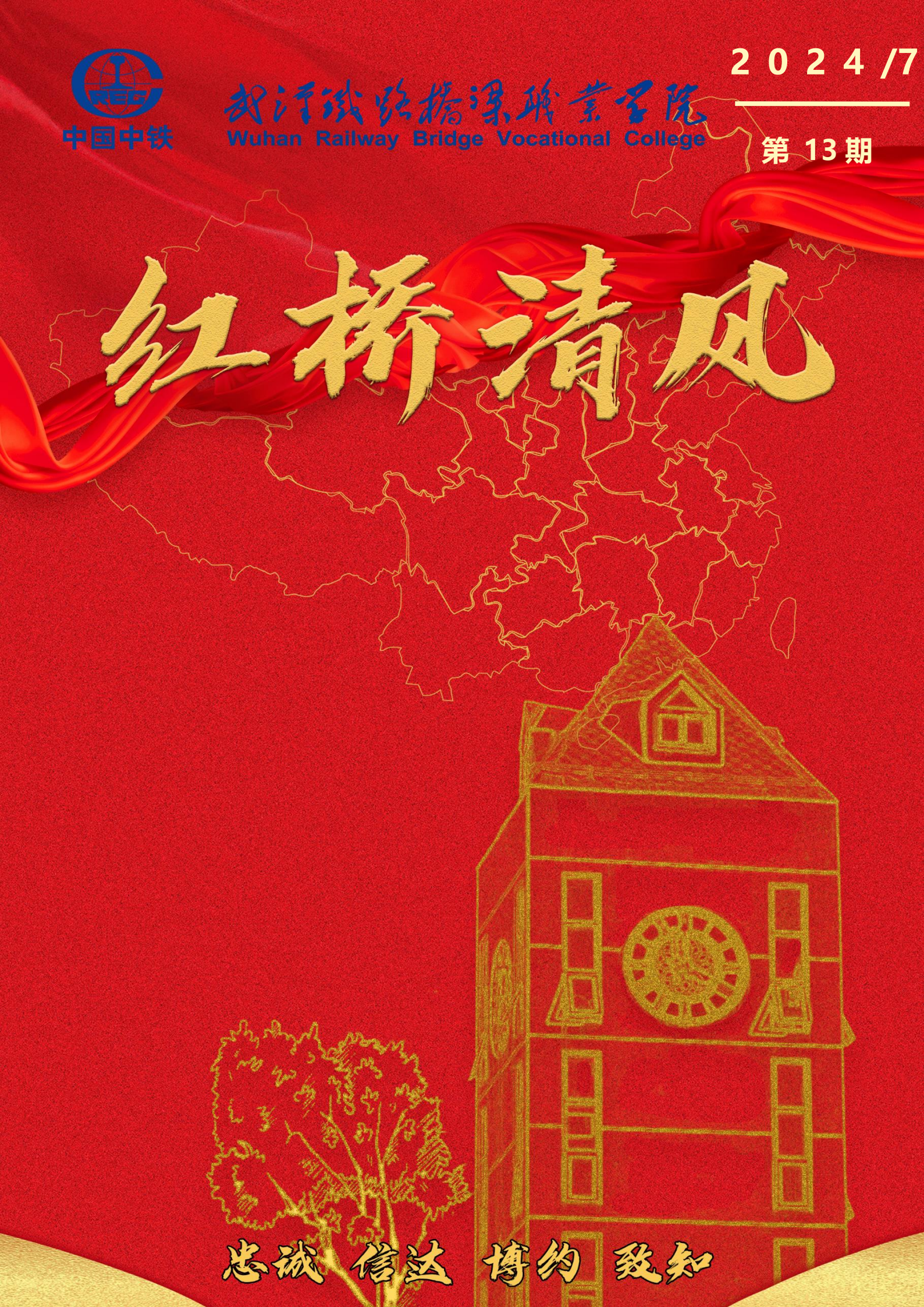

忠诚 信达 博约 致知

目录

内部资料

仅供学习

【信息动态】..... 1

一、中国纪检报评论员文章：努力做遵规守纪的标杆..... 1

二、深化国企领域正风肃纪反腐 5

【以案明纪】..... 8

三、省纪委监委通报典型案例 8

【业务研讨】..... 10

四、党纪学习教育进行时--工作失职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10

【学测促廉】..... 12

五、学习《条例》知识问答..... 12

【信息动态】

中国纪检检查报评论员文章

努力做遵规守纪的标杆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指引，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努力做遵规守纪的标杆开展警示教育是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按照党中央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近日召开警示教育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深刻剖析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深化以案促学、以案为鉴。

纪检监察机关是执纪执法机关，是维护国家政权、捍卫民族复兴的利剑，理应在遵规守纪上为全党作出示范。少数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不仅葬送了个人前途、家庭幸福，也伤害了纪检监察事业，损害了党的形象，教训沉痛、发人深省。执法犯法，罪加一等。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站在党长期执政的战略高度来认识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的危害性，绝不能把“警示”当“故事”、把案例当谈资，要强化纪律规矩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努力做自我革命的表率、遵规守纪的标杆。

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增强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坚定自觉。“天下至德，莫大于忠。”忠诚是纪检监察机关与生俱来的基因、一脉相承的底色。从成立初期要求“忠实刻苦”，到新中国成立后强调“忠实可靠”，再到新时代强调“忠诚干净担当”，忠诚都是打头的、第一位的。忠诚卫士不讲忠诚就是最大的背叛，政治机关不讲政治就是最大的危险，利剑就会变成“双刃剑”。要绷紧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这根弦，带头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始终同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把对“两个确立”的坚定拥护转化为“两个维护”的自觉行动。

进一步严明组织纪律，增强党的凝聚力战斗力。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组织严密、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一个松松垮垮、稀稀拉拉的组织是不能干事、也干不成事的。对党组织、党员干部来说，组织纪律是高压线。纪检监察干部要正确对待组织，树牢组织意识，时刻想到自己是党的人、是组织的一员，时刻不忘自己应尽的义务和责任，坚决落实“四个服从”，切实遵守组织制度，自觉接受组织安排和纪律约束，向组织讲真话、报实情，自觉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进一步严明廉洁纪律，永葆纪检监察铁军的政治本色。打铁必须自身硬。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告诫我们，监督者，自身要接受监督；执纪者，自身要严守纪律；反腐者，自身要廉洁不腐。纪检监察干部身处反腐败斗争最前沿，稍不留神就会被糖衣炮弹、“围猎”腐蚀所俘虏。纪检监察干部在廉洁自律问题上要有高度警惕性，时刻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警醒，

慎独慎初慎微、自重自省自律，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不断锤炼意志力、坚忍力、自制力，永远做一个一心为公、一身正气、一尘不染的人。

进一步严明群众纪律，厚植党的执政根基。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纪检监察工作是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党心工作、民心工作、群众工作，纪检监察干部是人民利益的坚定捍卫者和守护者。要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执纪执法为民、纠风治乱为民，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把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确保规范履职尽责。纪检监察工作实质是同一切破坏党的团结统一、损害党的先进纯洁的人和事作斗争，斗争是职责所在、使命所系。纪检监察队伍做的是为党分忧、为国奉献、为民造福的事，干的是监督的活、得罪人的活。不担当作为、滥用权力、乱作为就是对纪检监察事业不负责，就是对党和人民不忠诚。纪检监察干部要不断磨砺敢于斗争的意志品质、善于斗争的能力本领，在重大政治原则和大是大非问题上勇于亮剑，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为了党和国家事业赴汤蹈火、在所不辞。要当铁面无私的包公，当敢于打鬼的钟馗，当廉吏于成龙，不能做“好好先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甚至装睡。要严格按照权限、规

则、程序开展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履职尽责，切实把监督执纪执法权关进制度笼子，确保每一次监督、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和人民的检验。

进一步严明生活纪律，培育高尚道德情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生活是工作的基础，生活上做不到自觉自律，工作就难以做到清正廉明。纪检监察干部的生活作风，不是个人私事、家庭小事，而是体现干部形象、队伍形象的大事。干部作风中有党性、有原则、有人格，一名干部的蜕化变质，往往是从生活作风不检点、生活情趣不健康开始的，是从吃喝玩乐这些看似小事的地方起步的，生活上不检点、不自律，就会给别有用心之人可乘之机。纪检监察干部要把洁身自好作为第一关，坚持从小事小节上加强修养，管好自己的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从一点一滴中完善自己，严以修身，正心明道，做到“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中国纪检监察报评论员）

深化国企领域正风肃纪反腐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纪检监察机关要牢牢把握专责监督的政治属性，实现对国有企业重点领域和重要岗位的有效监督，以有力监督持续推动国企领域正风肃纪反腐。

准确把握监督重点。一是围绕国有企业发展战略、业务布局、经营目标、改革任务等内容，找准找实履职尽责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坚决纠治对工作部署片面理解、机械执行、违规加码问题，坚决纠治推诿扯皮、敷衍塞责、麻痹懈怠、任性用权问题，切实打通贯彻执行中的堵点淤点，充分释放监督治理效能。二是把加强政治监督摆在首位，确保党中央关于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保证国企发展不偏向、不越轨。同时，将政治监督嵌入政策落实、改革重组、股权转让、对外投资、合作经营、财务管理、选人用人等国有企业治理全过程和各方面，善于透过业务看政治，从政治视角审视、识别业务问题背后的政治风险、政治隐患。三是紧盯国有企业“一把手”行权用权，重点加强对国有企业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监督检查，督促国有企业党组织及其“一把手”坚决扛起政治责任，自觉接受监督。四是紧盯关键事项，针对国企人员配备结构，加强对中间层级人员的监督管理，瞄准重点人、重点事发力。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关键岗位干部的监督管理，特别是掌握“管理权”“审批权”“执行权”的中层干

部，吃透部门职能职责，紧盯选人用人、资源开发、投资融资、大宗采购、产权处置、工程招投标等事项，重点加强廉洁风险防控。

努力提升监督质效。在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过程中，聚焦主责主业是提升监督针对性和实效性的关键。必须紧紧围绕企业核心业务和主要职责，将监督工作深入到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一是建立健全日常监督机制，通过定期巡查、专项检查、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深入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督促相关部门和人员及时整改，防患于未然。二是选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强专项监督，明确监督目标、重点内容和时间安排。严肃查处贪污侵占、截留挪用、优亲厚友等行为，深入整治职工群众身边的“微腐败”以及不正之风，接续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项目和资源开发领域、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专项整治。三是针对不同领域、不同环节的问题和风险，采取不同的监督方式和手段，确保监督工作精准有效。加强监督结果的运用和反馈，及时总结经验教训，完善相关制度流程，推动企业持续改进、不断提升。

切实提高监督能力。纪检监察干部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直接影响监督检查工作的成效。要努力加强纪检监察干部自身思想政治建设和能力素质建设，锻造高素质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干部。一是强化政治素质考察，严把干部选任“入口关”，坚决把不适合做纪检监察工作的人挡

在门外。二是用好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工作方法，统筹做好全员培训、交流研讨、案例指导、经验推广，开展监督执纪办案实战实训，强化纪检监察干部定期轮岗交流制度，不断优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结构。三是进一步强化内控机制建设，在能力提升、强化内控的基础上，把关心关爱作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之外”监督，敢于刀刃向内，常态化清除“害群之马”，坚决防治“灯下黑”，确保廉洁从政、干净干事。

【以案明纪】

省纪委监委通报典型案例

原标题：省纪委监委通报 5 起诬告陷害典型案例

7 月 3 日，我省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办了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了一批诬告陷害案件。其中 5 起典型案例中以**鄂州市葛店开发区葛店镇司法所干部张正平诬告陷害问题。**2023 年 6 月，张正平因工作原因与葛店镇派出所原所长吴某某产生矛盾，捏造吴某某在办案中滥用职权等问题，向鄂州市公安局等部门多头举报。经市公安局核查，张正平反映问题均不属实，认定构成诬告陷害。同年 7 月，鄂州市公安局给予张正平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收缴其持有的举报信，并将其诬告陷害问题线索移送市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派出葛店开发区纪检监察工委对张正平涉嫌诬告陷害和其他违纪违法问题一并审查调查。期间，张正平主动作出书面检讨，承认其因对吴某某不满，为泄愤诬告陷害吴某某。2023 年 12 月 25 日，葛店开发区纪检监察工委给予张正平党内严重警告和政务降级处分。

省纪委监委指出，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严格执行《湖北省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实施办法》《湖北省失实检举控告澄清工作办法》，坚持“查诬”“澄清”相结合，对诬告陷害行为“零容忍”，为受到失实举报的党员干部积极澄清正名，并加大典型案例通报力度。要统筹推进信访举报工

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加大信访举报法规制度宣传力度，让群众知晓举报人的权利、义务，引导群众依法有序有效举报。要健全党委全面领导、纪委监委协调、部门协同配合的“查诬”“澄清”工作格局，定期督办调度，强化各成员单位之间的协作联动，积极营造激浊扬清、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凝聚团结奋进力量。

【业务研讨】

党纪学习教育进行时

工作失职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工作失职行为列出负面清单，作出处分规定：

一. 对上级决策部署落实不力

《条例》规定，工作中不负责任或者疏于管理，贯彻执行、检查督促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以及公共财产造成较大损失的，给予相应处分。

党员、干部在各自岗位上尽职尽责，是自己的本分。但在实际中，有的党员、干部对本职工作不上心、不尽心，对于本地区本单位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抓得不紧不实，得过且过，抛荒了自己的“责任田”。类似问题尽管存在于少数党员、干部身上，但会贻误党的事业，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损失。党员、干部应当以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职尽责，把对党忠诚体现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

二. “新官不理旧账”

《条例》规定，党员领导干部对于到任前已经存在且属于其职责范围内的问题，消极回避、推卸责任，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依照第一款规定处理。

这一规定的相关情形是对“新官不理旧账”的法规化表述。“新官不理旧账”是形象的说法，表面看起来是“旧账”，实际上接手它、解决它本身就是新任党员领导干部的职责。

实践中，有的党员领导干部以岗位调整为借口，对一些历史欠账、遗留问题，选择视而不见、久拖不决甚至“击鼓传花”，这本质上是回避矛盾、不负责任。新上任的党员领导干部，不仅要接过权力，更要接下责任，一任接着一任干，以事不避难的态度解决“旧账”、及时止损，将解决以往矛盾问题转变为未来发展动力，在解决“旧账”中建立“新功”。

三. 不敢斗争、临阵退缩

《条例》规定，工作中不敢斗争、不愿担当，面对重大矛盾冲突、危机困难临阵退缩，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给予相应处分。

本条是此次修订新增的内容。执纪监督中发现，有的党员、干部满足于做太平官、作“躺平”状，遇到矛盾绕道走、碰到难题往上交、面对危机向后躲，与我们党敢于斗争的鲜明品格背道而驰。广大党员、干部面对矛盾应当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机敢于挺身而出，以知重负重、攻坚克难的实际行动，用斗争精神、担当作风，来诠释为党尽责、为民造福。

【学测促廉】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知识问答

欢迎来挑战

编　　辑：沈　薇　　审　　核：李文君

责编部门：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纪委综合室

主　　送：各党支部 校属各部门

分　　送：校领导 纪委委员 支部纪检委员